

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铁建大厦举行，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。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伟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议案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；

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未发现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选聘 2025 年审计中介服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选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中介服务机构，2025 年度境内外财务报表审计和中期审阅费用为 2330 万元（含税）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70 万元（含税），合计为 250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修订〈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》

同意修订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并取消监事会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修订〈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修订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